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在对相关资料进行认真核查的基础上，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的报告期内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含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20,119.17 万元，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5.47%；除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未发生其他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认为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控制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的风险，没有损害公司

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0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从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更好地回报股东，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对此一致表示同意，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独立董事：马玉申 魏治勋 魏学军

英科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